公職人員信託財產管理或處分指示通知表

申報人姓名	可承自	服務機		1.桃園市政府農業局			職稱	1.局長
下积八姓石	羽外水	JK 4万 4成	胂				400 744	
配。但	男 及 未	成年	- 女		配	偶及	未成	年 子女
稱	謂	姓	名	;	稱	謂		姓 名
配偶	邦	 摩麗華						

委託人(法定代理人)就下列另取得依法應信託之財產,擬於 法定應交付信託 3 個月期間內,管理或處分該等財產:

(一)不動產

1. 土地

土	地	坐	落	面積(平 方公尺)	權利範圍(持分)	信 託 前	管理或處分方式 (期間或內容)	備	註
桃園市大	園區大牛稠段	大牛稠小段		45	144 分之 1	郭承泉	配合政府航空城 特定區區段徵收		
桃園市大	園區大牛稠段	大牛稠小段		740	12分之1	郭承泉	配合政府航空城 特定區區段徵收		
桃園市大	園區大牛稠段	大牛稠小段		770	12分之1	郭承泉	配合政府航空城 特定區區段徵收		
桃園市大	園區大牛稠段	倒厝子小段		68	12分之1	郭承泉	配合政府航空城 特定區區段徵收		
桃園市大園區大牛稠段倒厝子小段			155	144 分之 1	郭承泉	配合政府航空城 特定區區段徵收			
桃園市大	園區大牛稠段	倒厝子小段		208	144 分之 1	郭承泉	配合政府航空城 特定區區段徵收		
桃園市大	園區大牛稠段	倒厝子小段		177	144 分之 1	郭承泉	配合政府航空城 特定區區段徵收		
桃園市大園區大牛稠段倒厝子小段			50	432 分之 5	郭承泉	配合政府航空城 特定區區段徵收			
桃園市大	園區大牛稠段	倒厝子小段		205	720 分之 13	郭承泉	配合政府航空城 特定區區段徵收		

2. 建物(房屋及停車位)

建	物	標	示	面積(平 方公尺)	權利範圍(持分)	信 託 前	備註
本欄空白							

(二)國內上市(櫃)股票

股票名稱	股 數	票面價額	信託前所有人	管理或	處分方式	備註
				(期間	或 內 容)	
本欄空白						

以上資料,係依法誠實通知。

此 致 監察院

委託人(法定代理人)姓名:郭承泉

通知日期:110年07月26日